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(24-03-01 杭州富阳立利冷轧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)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杭州富阳立利冷轧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天为〔评〕字 24-03-01 号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杭州富阳立利冷轧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17 日，位于杭州富阳区灵桥镇光明村方家墩 9 号，法定代表人姜立中。经营范围：冷轧板加工；五金刀剪生产、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其他无需申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 杭州富阳立利冷轧有限公司产品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目录》（2015 年版，2022 年修订），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盐酸、硫酸、氧气、乙炔及丙酮[乙炔气瓶中]、液碱（酸雾回收）、液氨及裂解产生的氮气和氢气，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。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591 号，第 645 号修订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应急管理部公告 2018 年，第 12 号修订），本项目所属的行业为机械制造业，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（2013 年版），且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液氨的年使用量小于规定的最低年设计使用量，因此，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 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组长		胡伟
技术负责人		周玉飞
过程控制负责人		王小梅
评价报告编制人		胡伟
报告审核人		王铁军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胡伟、尉伟明、邵东卫、胡素娥、罗颖洁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胡伟、尉伟明、邵东卫、胡素娥
	技术专家	/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胡伟、罗颖洁
	时间	2024 年 3 月 1 日至 2024 年 7 月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	2024 年 7 月